

观点

四论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的年代

高云逸

在牛河梁遗址发掘报告出版之前,以“女神庙”为代表的第一地点普遍被认为是红山文化晚期阶段的遗存,即属于报告所称的“上层积石冢阶段”。2018年,张星德通过对出土陶器的类型学排比明确指出,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包括“女神庙”在内的遗迹(N1J1~J4、N1H1~H3)共时,它们代表着一个处于“下层积石冢阶段”和“上层积石冢阶段”之间的独立的发展阶段。这便较之传统的认识前进了一大步。在此基础上,笔者曾发表三篇文章,通过对陶器共存关系的分析,提出应将第一地点诸单位划归“下层积石冢阶段”,判定它们属于红山文化中期阶段遗存,绝对年代约为公元前3700年~前3500年。最近,肖凤娟及任瑞波等发表《牛河梁遗址“女神庙组”陶器平议》一文(以下简称《平议》),针对笔者的前两篇小文给予了诸多指教,对于第一地点诸单位的期别归属等问题提出了不同的认识。认真捧读,获益良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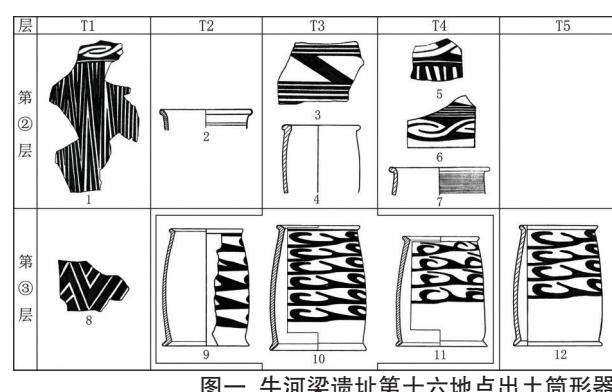
既然存在分歧,就有继续讨论的必要。需要说明的是,对于前三论所列举的例证,本文不再赘述。在此对前三论做些补充分析,以进一步论证以下三个问题:第一,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在该遗址分期体系中的位置;第二,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在红山文化分期体系中的位置;第三,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的绝对年代。

《平议》认为以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为代表的“女神庙组”陶器应划分为一个独立的发展阶段,笔者以为还是宜将其与“下层积石冢阶段”合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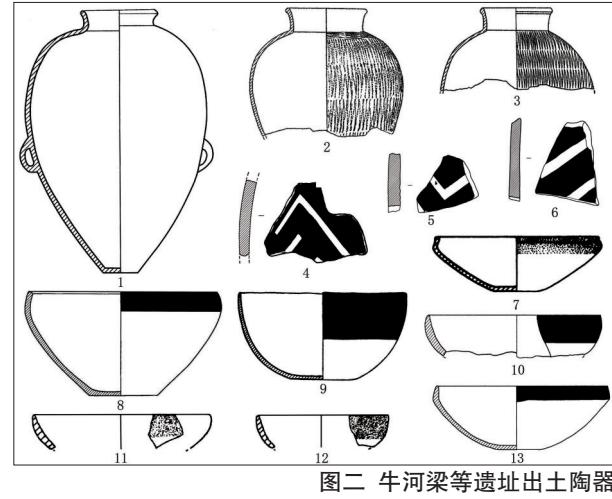
1979年发掘的城子山遗址(后被编号为牛河梁遗址第十六地点)所发现的红山文化陶器出自第②层和第③层中,以筒形器为主。除T1③:23、T3③:2和T5③:5这三件筒形器标本外,2012年出版的牛河梁遗址发掘报告再次刊布了城子山遗址发掘简报所发表的所有第③层出土的陶器,同时补充了T3③:5筒形器。但未再刊发第②层出土陶器,所以欲了解第②层出土遗存情况只能通过1986年发表的简报。显而易见,第②层出土筒形器所饰长斜线纹、平行线间菱格纹、勾连涡纹(图一,1、3、5、6)以及口外翻、颈部饰平行凹弦纹的B型筒形器(图一,2、7),均属牛河梁遗址“上层积石冢阶段”的典型特征,所以第②层出土陶器自然属于“上层积石冢阶段”遗存。此外,T3第②层还出土了一件素面的A型筒形器(图一,4),这也是第②层仅见的一件,其余均出自第③层,显然它应是混入晚期堆积中的早期遗物。值得一提的是,发掘简报将T1②:4(图一,1)复原为“下层积石冢阶段”那种口沿及底沿均外折的A型筒形器。然而这件器物口、底均不存,如此复原并无依据。更为关键的是,牛河梁遗址出土的饰此类纹饰的筒形器全部为B型,因此它无疑是属于“上层积石冢阶段”的遗物。

第③层出土的筒形器全部为A型,除素面外普遍饰钩状纹(图一,9~12),这是牛河梁遗址“下层积石冢阶段”的代表性特征。特别值得注意的是T1第③层出土的一件筒形器残片,器表施由“F”形及“V”形等元素构成的复杂的几何形图案(图一,8)。不难发现,其纹饰风格与第一地点“女神庙”内出土“塔”形器上的纹饰如出一辙(图二,4~6),由此看来它们的年代应相去不远。与T1③:23处于同一层位的筒形器全部是A型,说明其处于牛河梁遗址的“下层积石冢阶段”,共存关系证明与之同时的第一地点“女神庙”亦处于“下层积石冢阶段”,这便印证了我们之前所得出的结论。T1③:23叠压于包含B型筒形器的第②层之下的层位关系则有力地说明,“女神庙”在年代上要早于“上层积石冢阶段”。可见,这些相对年代线索很早就已经被揭示出来了,只是一直以来未引起足够的重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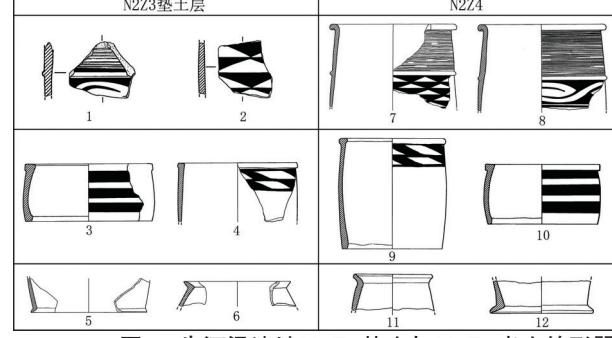
附带说明的是,《平议》认为,第二地点三号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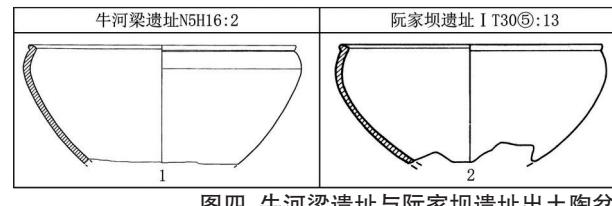
图一 牛河梁遗址第十六地点出土筒形器



图二 牛河梁等遗址出土陶器



图三 牛河梁遗址N2Z3垫土与N2Z4出土筒形器



图四 牛河梁遗址与阮家坝遗址出土陶盆

(N2Z3)垫土层内出土遗物属于同一时期遗存。事实上,该积石冢垫土层包含陶器十分含混,并非一个阶段所能涵盖。牛河梁遗址第二地点四号冢(N2Z4)揭示出了较为复杂的层位关系,即N2Z4A→N2Z4B→N2Z4M,三者出土的代表性陶器分别为B型筒形器(图三,7、8)、矮体筒形器(图三,9、10)和A型筒形器(图三,11、12),彼此之间的阶段性特征一目了然。以此为标尺来对比N2Z3垫土层出土陶器就会发现,其所包含的筒形器依形

制及纹饰的差异可明确分为三个阶段(图三,1~6),分别对应第二地点四号冢依次存在叠压关系的三座积石冢。

笔者此前已比较详细地论证了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处于红山文化中期阶段的意见,最新公布的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及彩陶坡遗址出土材料,为进一步说明这一问题提供了新的契机。

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台基6(TJ6)出土了一件口沿饰黑色宽带的“黑顶”钵(图二,8)。除此之外,在已开展过发掘工作的红山文化遗址中,共有四处遗址出土了“黑顶”钵,分别是赤峰市西水泉遗址、二道梁遗址、西台遗址及朝阳市小东山遗址(图二,7、9~13)。值得注意的是,这四处遗址出土“黑顶”钵的遗迹均非红山文化晚期单位。尤为难得可贵的是,小东山遗址还发现了“黑顶”钵与“红顶”钵的确凿层位关系。即H26打破F11, H26出土有2件“黑顶”钵(图二,11、12),F11则只有“红顶”钵,这说明红山文化“黑顶”钵的出现与流行年代应晚于“红顶”钵。事实上,张星德很早就已经注意到,红山文化早期盛行红彩,中期则流行黑彩,并一针见血地指出,这是红山文化分别受后冈一期文化与庙底沟文化影响的结果。基于上述层位关系及已有研究成果推断,红山文化的“黑顶”钵应属于红山文化中期遗物,此为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年代处于红山文化中期的一个例证。另一方面,已发掘的红山文化晚期遗址与墓地中完全不见“黑顶”钵,说明此类器物在公元前3500~前3000年间的辽西地区已经销声匿迹了,仰韶时代晚期中原地区的情况亦是如此。可见,“黑顶”钵在北方广大地区的消失宣告着一种时代风尚的落幕。

赤峰市松山区彩陶坡遗址2022年出土陶器的特征和测年结果显示,这批遗存的年代处于红山文化中期。其中,H3和F2出土陶壶斜敞口、圆鼓肩(图二,2、3),形态特征与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H3:1(图二,1)相似,年代也应接近,此为牛河梁遗址第一地点出土遗存属于红山文化中期的又一例证。

牛河梁遗址第五地点发现的以灰坑为代表的“下层遗存”在层位上早于“下层积石冢阶段”,属于该遗址年代最早的红山文化遗存,但其本身无测年数据。我们注意到,N5H16:2陶盆(图四,11)的形态特征与半坡文化陕西西阴县阮家坝遗址I T30③:13(图四,2)相比几乎完全相同。近年来研究表明,半坡文化的年代下限约为公元前3900年,阮家坝遗址半坡文化遗存处于该文化最晚阶段。由此来看,牛河梁遗址“下层遗存”的绝对年代约为公元前3900年,推知“下层积石冢阶段”的年代上限应不超这一数值。

第一地点“女神庙”有两个碳十四测年数据,分别为公元前3771年~前3519年、公元前3700年~前3521年。

近年发掘的第一地点台基6垫土内采集炭化的碳十四测年结果集中分布于公元前3700年~前3500年之间,上述彩陶坡遗址H3和F2出土炭屑的碳十四测年结果分别为公元前3806±94年、公元前3826±82年。(以上测年结果均经树轮校正)。据此判断,包括第一地点在内的牛河梁遗址“下层积石冢阶段”遗存”的年代约为公元前3800年~前3500年,延续时间大体为300年。

牛河梁遗址2025年度发掘工作目前已全面启动,我们期待更多新材料的出土来检验现有的认识,并进一步推动红山文化研究走向深入。

[本文为国家文物局全国考古人才振兴计划“国际比较视野下的中国北方史前文化与社会发展研究”(编号:2024-265)和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专项项目“边疆考古与中华早期文明研究”(编号:2022JZDZ024)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单位:吉林大学考古学院]

以陶器起源假说为中心

刘丹

陶器起源研究是世界性课题,是人类文化发展至新阶段的重要标志。学界关于陶器起源的讨论由来已久,国内研究多集中在南方地区早期陶器的探讨上,且通常从年代上去追溯更早的发现地,并依据南方的材料建立起陶器起源与水生资源强化利用之间的关系。然而,随着考古材料不断更新,北方地区也发现了年代稍晚但都处于万年以前的陶器。值得注意的是,这些陶器呈现出了明显的同质化现象,从形制到文化内涵均与南方地区陶器有明显差别,这或许指向的是南北方在陶器起源上可能存在不同模式。近两年来位于京津冀地区的青池、海岱地区赵家徐姚遗址的新发现更加凸显了这一问题,为我们重新审视北方地区陶器起源问题提供了新的契机。

理论构建往往可以为后续研究提供方向上的指导,因此本文以陶器起源假说为依托来探讨中国北方地区陶器起源的多样性问题。目前学界有关陶器起源的认识大都集中于“烹饪”假说的范畴之下,其出发点是将陶器视作烹煮食物的容器,认为这是古人进入农业生产之前在实际需求刺激下发明的,多强调陶器功用及其与农业的关系。但目前的结论性认识倾向于认为,陶器起源、农业起源以及定居三者并不一定同步发展,陶器及农业起源是一个相对概念,在一定程度上,人类降低流动性实现定居并不一定依赖于陶器和农业生产。也就提醒我们在考虑陶器起源问题时应回归到其产生的根本动因机制的探索中,即新工具的出现是人类适应外在环境的手段,那么其所处的文化生态以及人类的适应策略是我们首先要考虑的。

距今1.1万年左右受新仙女木事件的影响,地表生产力锐减。

为应对环境变化,狩猎采集人群需开展“广谱经济”以获得足够的生存资源,表现为对粟、黍、橡子、坚果等加工难度大的植物,以及兔、鼠等小型动物和水生资源的强化利用。而生态位不同决定了人类可利用的自然资源有所差异,滨海河湖区更加强调水生资源利用,内陆地区则更强调对小型动物和野生植物资源的强化。这些因环境变化而导致的不同适应策略在北方地区尤为明显。进一步从考古材料出发,北方地区早期陶器集中发现在华北平原,东胡林、于家沟、转年、南庄头、李家沟、扁扁洞遗址均位于内陆,为干旱的草原环境。延续着旧石器时代晚期晚段强烈的狩猎采集因素,新出现的器型(也可称之为新的工具套)意味着采取了新的生活方式。其共性在于,有陶器的遗址中普遍出土有石磨盘与石磨棒,反映的是对野生粟、黍以及坚果类植物的强化,相较于南方地区,这些遗址都未发现明显利用水生资源的迹象。也就更容易得出结论,整个北方地区陶器起源的机制较为一致,对植物的强化利用或导致人类最终发明作为烹煮器和储藏器使用的陶器。

值得注意的是,新发现的青池遗址让我们看到了北方地区一些滨水环境也有着在水生资源利用刺激下发明陶器的动力。滨水环境拥有丰富的水生资源,在一定时期可以提供较为稳定有效的食物来源。对其产生依赖促使在此地生存的人群需要发明出新工具,如网坠,来强化利用水生资源。与此同时,除了发现用于狩猎的细石器外,并未见专门的植物资源加工工具如石磨盘和石磨棒,这似乎表明渔猎经济是该区域的主要生计方式。另外,青池遗址拥有着从旧石器时代晚期到新石器时代的连续堆积,表明人类在该处反复停留,渔猎资源的丰富促使人类由高流动性的狩猎采集向稳定的定居生活转变。该地区在进入新石器时代后出现了数量更多的网坠且并未很快开展农业生产,反而维持着渔猎经济,表明渔猎一直是该地区人群的主要生计来源。华南地区陶器起源后也同样在相当长一段时期内保持着渔猎传统,成熟的稻作农业也未在最早的陶器中产生。这至少说明,最早使用陶器的群体很可能是渔猎群体(远在东北地区的小南山遗址也基本是渔猎经济),周邻从事狩猎采集的群体是否从渔猎群体习得、传入陶器,抑或是自身发明陶器是值得继续探讨的问题。

如果说青池遗址的新材料让我们看到了陶器起源的不同时期模式,是将陶器视为外在适应手段的话,那么陶器起源中的“社会/象征”理论则更强调来自社会内部的刺激因素。与烹饪说类似于功能主义的角度不同,这一说法诉诸于社会群体的象征行为。它源于对过去及现在的狩猎—采集人群的观察,研究者注意到在早期复杂的狩猎采集人群中存在着象征行为。目前发现的最早陶器是距今约2.4万~2.8万年的陶塑;西亚地区在旧石器时代就出现过制作小型装饰品的传统,黏土天然具备的可塑性使得古人可以通过陶制品来表达意识形态。近年新发现的赵家徐姚遗址为我们探讨陶器起源可能存在的非实用因素提供了例证。该遗址距今约1.3万年,是华北地区发现最早、数量最多陶器的地点,其出土的陶制品中除陶器残片外,还包括近百件具有一定形态的陶塑。同时,该遗址还存在大规模用火遗迹及多处堆积较薄的火塘,呈现出一种类似于一次性直接消费的原生堆积,这些遗存反映的是这里很可能曾进行过大规模“仪式”活动。

综上,陶器起源的阶段可以说是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的分野,同时还是人类从狩猎采集向农业生产过渡的阶段。研究陶器起源的意义在于,厘清这一新的器型是如何被人类发明及其演化的过程。依据考古发现可以将年代上最早发现的遗址结合起来,组成陶器发展演变史。然而,除了关注考古发现外,我们还需要关注为什么一地最早出现陶器而不是其他地点,需要解释其发明的动力机制问题。这也就要求我们更加关注材料和理论之间的互动关系。考古新发现是研究开展的助推器,而理论又需要新出现的考古材料不断检验与修正,两者间需保持必要的张力。就国内陶器起源而言,一方面新的考古发现不断出现推动着我们展开新的思考,以进行更为有效的解释;另一方面,这些新发现也为世界范围内陶器起源问题提供例证和中国考古学的思考,从而更好地看到普遍性和多样性。

(作者单位: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山西枣园遗址出土带孔陶钵功能的思考

黄磊

枣园遗址带孔陶钵出土概况

枣园遗址位于山西省翼城县枣园村,遗址总面积约3万平方米。山西省考古研究所于20世纪90年代对该遗址进行了调查和发掘,将枣园遗址所获新石器时代遗存命名为“枣园文化”。枣园文化是晋南地区目前为止确认的年代最早的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具有重要意义。笔者研读《翼城枣园》报告时,发现枣园遗址出有一类形制特殊的陶钵,此类陶钵底部正中钻有一不规则小孔。发掘报告未给出此类器物的功能解释,推测“或许就是较早阶段的甑类器物”。其功能令人费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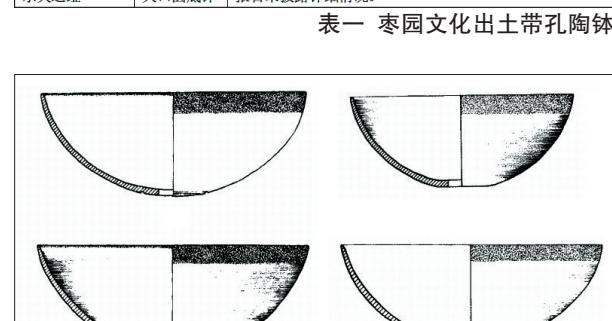
《翼城枣园》报告共披露了8件带孔陶钵,在同属枣园文化的垣曲古城东关一期遗存、垣曲宁家坡、新安荒坡等遗址中也发现有这类器物,与枣园遗址情况相同,唯数量较少仅一两件(图一、表一)。这些带孔陶钵的形制、尺寸均不一,孔径不规则,应是选取部分已经烧制好的陶钵进行钻孔,不属于专业化生产的产品。带孔陶钵出土单位均位于房址和灰坑(沟),属枣园文化的古城东关一期墓葬、芮城清凉寺一期墓葬、新安荒坡瓮棺葬等墓葬中也不见此类器物作为葬具使用的现象,且带孔陶钵内、外侧及孔壁多留有灰白色水垢。因此,带孔陶钵当为实用器。

欧洲盐业考古遗存的启示

保加利亚的普罗瓦迪亚—索尔尼查塔(Provadia—Solanitsata)遗址位于黑海西岸,发现了两层楼的建筑、石墙遗迹、堡垒大门以及一些可能用于宗教仪式和祭祀活动的窑穴,还有一些小型墓葬。尤为重要的是,考古学家在这里发现了距今7400年的史前制盐场所。除证据明确的制盐遗迹如炉灶等,还清理出大量制盐遗物,可分为三大类:第一类为煮盐的陶钵,造型基本一致,但大小有别;第二类为带柄的陶罐;第三类为存储卤水的陶缸。值得注意的是,在部分陶钵的底部发现有孔,发掘者认为可能是用来过滤卤水的制盐器具。枣园遗址所见带孔陶钵功能或许与该遗址发现的带孔陶钵功能一致。不过普罗瓦迪亚—索尔尼查塔(Provadia—Solanitsata)遗址的陶钵形制相近,唯大不不同,应当是专业化生产的产品。

器物号	形制	口径(cm)	底径(cm)	高(cm)	孔径(cm)
枣园F1:21	敞口圈底钵	27		10.5	2.5~3
枣园F1:22	敞口圈底钵	28		12	2.5~3
枣园F1:16	敞口平底钵	24	6	9.5	2.5~3
枣园F1:30	敞口平底钵	30	8	12.5	3.5
枣园G1:1	敞口平底钵	27.5	6.5	12	0.35
枣园H5:3	敞口平底钵	22.5	6.5	10	0.3
枣园H5:22	敞口平底钵	25.5	5	9	0.3~0.35
枣园H5:4	假圈足钵	24	12	8	5.5~6
荒坡T11(3):4	敞口平底钵	35.7	13	18.3	1.5
荒坡F3:36	敞口平底钵	26.3	8	27	1
宁家坡H4019:4	假圈足钵	21.5	11	10.5	
宁家坡H4019:5	假圈足钵	26	13	11	
东关遗址	大口平底钵	报告未披露	详细情况		

表一 枣园文化出土带孔陶钵



图一 枣园遗址出土带孔陶钵



图二 普罗瓦迪亚—索尔尼查塔遗址制盐陶器

德国南部铁器时代一些制盐遗址出土的制盐陶器内壁表面均残留有灰白色物质,化学分析